

证券代码：300592

证券简称：华凯创意

公告编号：2022-058



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 3、中小股东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情况简介：

1、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5 月 18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8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股东大会的主持人：董事长周新华先生

4、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5、股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12 日(星期四)

6、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滨江景观道 168 号长沙湘江豪生酒店 1 楼昆西厅会议室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9 人，代表股份 152,955,298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53.588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9 人，代表股份 152,955,298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53.5885%。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0%。

（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 289,175,621 股，其中公司已回购的股份数量为 3,750,000 股，该等回购的股份不享有表决权，故本次股东大会享有表决权的总股本数为 285,425,621 股。下同）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485,00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0.169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485,00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0.169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0%。

3、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0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2,955,29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8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0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2,955,29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8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0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2,955,29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8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4.0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2,955,29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8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5.0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2,955,29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8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6.00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2,955,29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8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7.0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2,955,29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8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8.00 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股东周新华先生、罗晔女士、厦门芒励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湖南神来科技有限公司就本次股东大会需审议的《关于确认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5 条的关联关系情形，因此回避本事项表决；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0,105,22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8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9.00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回购公司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2,955,29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8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0.00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2,955,29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8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1.00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2,955,29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8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12.00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2,955,29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8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3.00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2,955,29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8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4.00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2,955,29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8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5.00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2,955,29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8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6.00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2,955,29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8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7.00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2,955,29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8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指派陈昊岷律师、郑宏飞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8 日